

证券代码：831690

证券简称：恒升机床

主办券商：华安证券

## 芜湖恒升重型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1月12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一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1月5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胡子俊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管理制度中关于召开董事会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》的议案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，根据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

公司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，提名胡子俊、杨文武、胡之华、马龙、齐云、黄耀红、胡裕繁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其中，胡子俊、杨文武、胡之华、马龙、黄耀红均为连任，以上董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在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仍由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履行董事职责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公司拟于 2023 年 1 月 31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本次董事会通过尚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《芜湖恒升重型机床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芜湖恒升重型机床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 月 12 日